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上午在深圳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吴晓波因故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学政代为出席及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志国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根据 2012 年度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青岛啤酒（厦门）有限公司等 13 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承兑汇票业务和信用证业务提供总金额为人民币 35,500 万元的担保（具体担保资料见附表）。授权公司总裁和总会计师在经批准的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上述被担保单位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宜有利于降低该等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银行融资成本。因此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合计为人民币 80,089 万元，占本公司 201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 8%。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等 11 家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 14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公司总裁和总会计师在经批准的额度内签署相关融资文件。

三、批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有效表决票总数为 11 票，全部为赞成票。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 月 10 日

附件：被担保子公司明细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期限	担保业务	拟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11年12 月末资产 负债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万元)	公司控股 比例(%)
深圳市青岛啤酒华南营销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	58%	2,000	100
青岛啤酒(寿光)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19%	6,061	99
青岛啤酒(厦门)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36%	9,000	100
青岛啤酒(潍坊)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21%	7,500	100
青岛啤酒(长沙)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	42%	6,800	100
青岛啤酒(漳州)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28%	10,000	90
青岛啤酒(平原)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	52%	2,500	100
青岛啤酒(菏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54%	13,000	100
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62%	500万美元	75
青岛啤酒(廊坊)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66%	9,900	100
青岛啤酒(太原)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	27%	20,000	100
青岛啤酒(揭阳)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14%	20,000	100
青岛啤酒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信用证	3,000	15%	1,100	100